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楊晏慈  
電話：03-5216121#343  
電子信箱：0105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300226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\_1130022640\_ATTACH1. pdf、

376580000A\_1130022640\_ATTACH2. pdf、376580000A\_1130022640\_ATTACH3. pdf、

376580000A\_1130022640\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，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期滿請領考試及格證書作業要點」第5點，業經該會修正發布，並自113年2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3年1月18日公評字第11322600071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其附件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3/01/22 14:20



1130000460

有附件